

#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成功案例

## 一、案情概述：

8月21日18時8分新店區文化路某公寓發生火警，報案人表示聽到住警器聲響且看到現場冒出白煙，立即撥打119報案。後續消防人員到場入室後發現為炊事不慎，同時現場住警器傳出「嗶~嗶~嗶~，火災，火災，發生火災」的警示聲音。本案所幸住警器及早示警，未造成人命傷亡及擴大的財產損失。

## 二、火災概要：

(一)時間：113年8月21日18時8分。

(二)地點：新北市新店區文化路○巷○號2樓。

(三)建築物情形：RC構造建築物5樓公寓住宅。

(四)起火處、起火原因：2樓廚房、炊事不慎。

(五)人員避難情形：火災時屋主不在家。

(六)初期滅火：無。

(七)消防人員搶救過程：消防人員到場後，協助關閉爐火並將起火爐具移至洗手台降溫，確認起火點完全熄滅後返隊。

(八)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動作情形：

1、設置位置：裝設於2樓客廳天花板上。

2、動作情形：偵測到廚房炊事不慎的濃煙發出警報。

(九)人員傷亡情形：無人員受傷。

## 三、檢討分析：

(一)本件火災原因：炊事不慎。

(二)案例優點：住警器成功作動，未造成人命傷亡及重大財產損失。

(三)案例缺點：

1、火災時未全室安裝住警器。

2、未遵守「人離火熄」的防火觀念。

## 四、策進作為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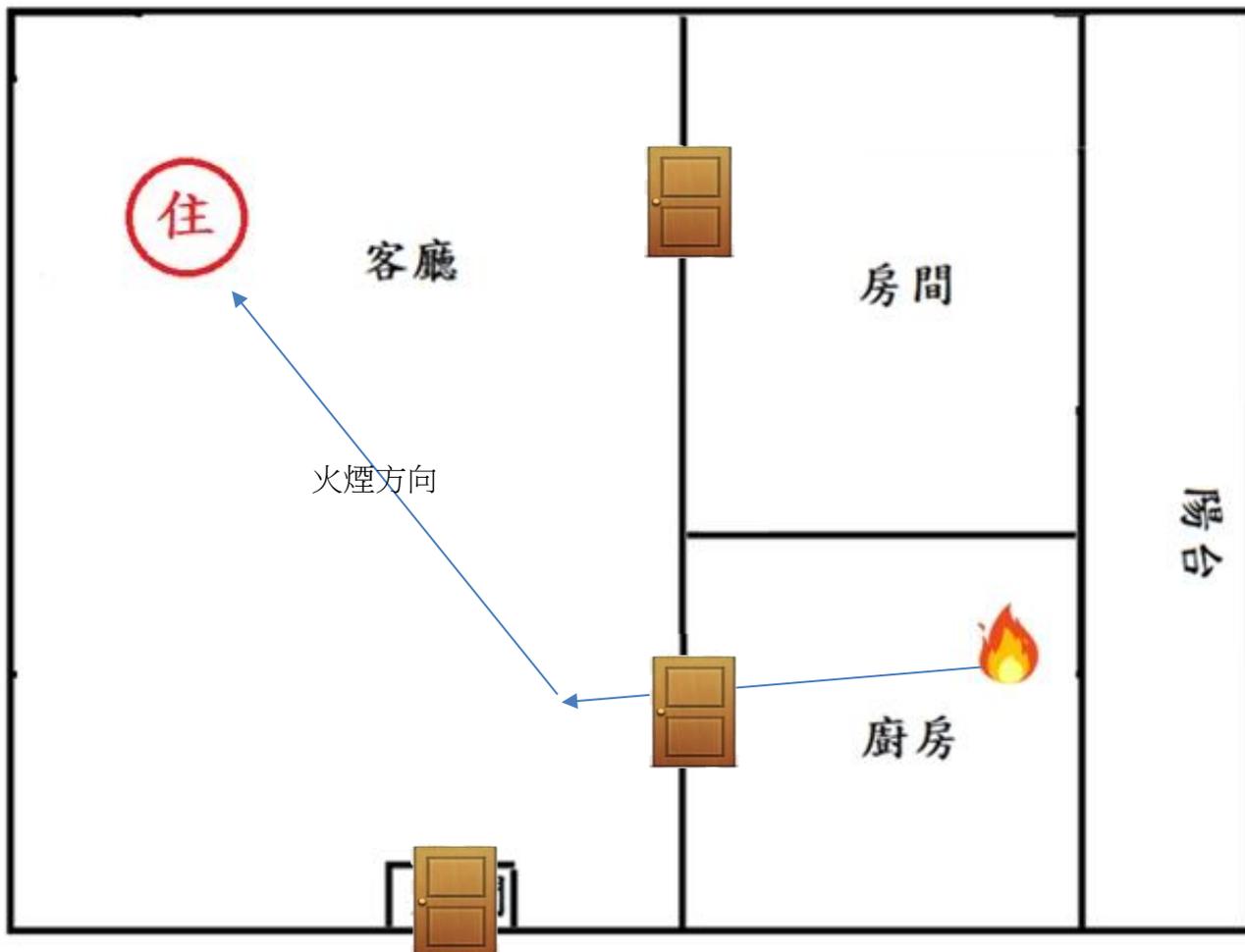
(一)宣導民眾除政府所補助裝設處外，應自行於賣場或網路等選購適當的住警器裝置於房間、走廊、樓梯等處所，並每月自行檢測功能是否正常，藉以防護範圍更加完善。

(二)烹調食物時莫忘「人離火熄」及檢查廚房用火是否關閉。

(三)宣導民眾家中宜選用具有熄火安全裝置、溫度感知功能或使用時間異常遮斷功能爐具。

(四)發現火災時，應立即大喊失火提醒周遭人員，並打 119 求救。

五、現場平面圖：



六、現場照片：



圖一：燃燒位置(遠照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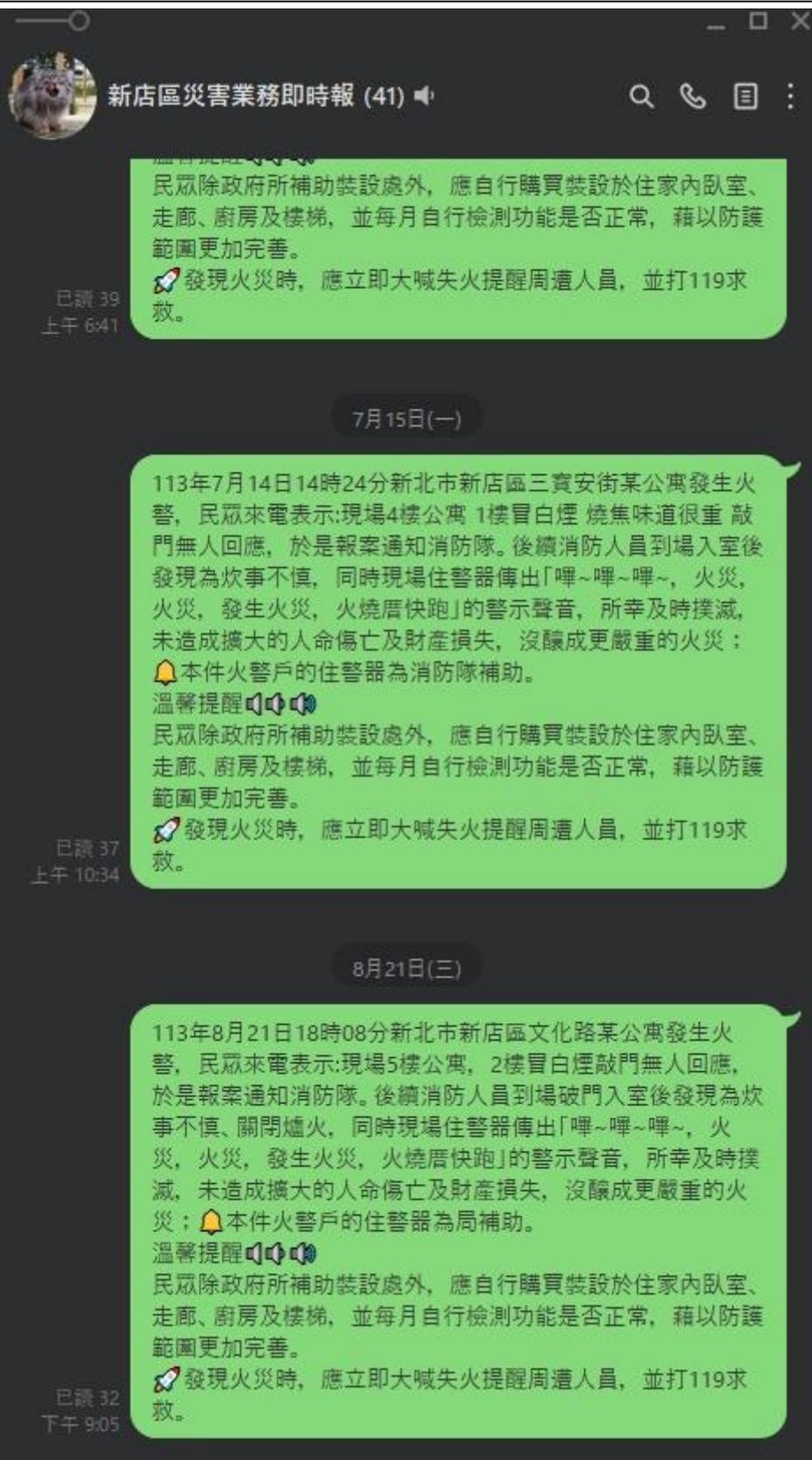
圖二：燃燒位置(近照)



圖三：住警器近照



圖四：鳴動之火災警報器



圖五：LINE 群組宣導情形



甄泗大  
剛剛 · 🌐

...

第十二例

113年8月21日傍晚於新北市新店區發生住宅火警，起火現場為2樓廚房炊事不慎，火災發生當下，鄰居聽到住警器警報警響並看到白煙，立即避難逃生並撥打電話通報119。消防隊迅速到達，所幸未造成嚴重的財物損失及人員傷亡。

👉 本件火警戶住警器為局本部補助。

溫馨提醒 🙏🙏🙏

民眾除政府所補助裝設處外，應自行購買裝設於住家內臥室、走廊、廚房及樓梯，並每月自行檢測功能是否正常，藉以防範範圍更加完善。

🚒 發現火災時，應立即大喊失火提醒周遭人員，並打119求救。



讚



留言



分享

圖六:FB 宣導情形